

关于弘毅远方国证消费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弘毅远方国证消费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弘毅远方国证消费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 48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现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弘毅远方国证消费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弘毅远方国证消费 100ETF

场内简称：消费 100ETF

基金代码：159986

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12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7 日，本基金已连续 48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特此提示。若截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连续 5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则触发上述《基金合同》规定的终止情形，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终止，特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honyfunds.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8800（全国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身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8 日